

全国高等学校文科教材

邓子基 著

财政学原理

(修订本)



经济科学出版社

全国高等教育文科教材

财 政 学 原 理

(修 订 本)

邓子基 著

经济科学出版社

一九九七年·北京

责任编辑：赵东远 李宪魁

责任校对：段健瑛

封面设计：黄俊

版式设计：代小卫

技术编辑：王世伟

财政学原理（修订本）

邓子基 著

*

经济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博诚印刷厂印刷

出版社电话：62541886 发行部电话：62568479

经济科学出版社暨发行部地址 北京海淀区万泉河路 66 号

邮编：100086

*

850×1168 毫米 32 开 13.5 印张 350000 字

1997 年 9 月第一版 1997 年 9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0001—6000 册

ISBN 7-5058-1214-9/G · 224 定价：19.00 元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财政学原理/邓子基著.-2 版 (修订本).-北京: 经济
科学出版社, 1997.9

ISBN 7-5058-1214-9

I. 财… II. 邓… III. 财政学 IV. F87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7) 第 14041 号

作者简介

邓子基,著名经济学家、财政学家。福建沙县人,1923年6月生。1952年毕业于厦门大学《资本论》研究生班,留校任教,从事经济科学和财政科学的教学和科学研究工作50年。著述丰厚,成果突出,在学术上独树一帜,是“国家分配论”的倡导者和主要代表人之一,在国内外有广泛影响。建国后先后出版的专著、统编教材和译著(含合作)有:《财政理论研究》(上下册)、《财政理论与财政改革》、《财政学原理》、《社会主义财政理论若干问题》、《社会主义财政学》、《比较财政学》、《财政与信贷》、《马克思恩格斯财政思想研究》、《资本论与社会主义财政理论》、《公债经济学》、《美国加拿大税制改革比较研究》、《西欧国家税制改革比较研究》、《国际税收导论》、《美国财政理论与实践》、《财政是经济基础还是上层建筑》、《财政收支矛盾与平衡转化问题》、《税利分流研究》、《现代西方财政学》等50余本。他的理论观点与政策主张多为政府所采纳。曾任厦门大学经济学院副院长、顾问等职务。现任厦门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全国重点财政学科点学术带头人。兼任英国剑桥国际传记中心副总裁、美国传记协会副总裁、中国国际税收研究会副会长、中国国有资产管理学会副会长、中国资产评估协会高级顾问、中国财政学会常务理事、中国税务学会常务理事等职务。被英国剑桥国际传记中心列入《世界500名人传》、美国传记协会列入《国际500名有



重大影响人物传》、《当代世界名人传》(中国卷)和《中国当代名人大典》等30多种传记之中。获《世界500名人勋章》(英国)和《国际荣誉勋章》(美国)等荣誉。

修 订 说 明

《财政学原理》是1985年国家教育委员会委托我撰写的一本专著性的高等学校文科教材。当时我是按照“有计划商品经济”的要求撰写的，把握了如下三个特点：（1）坚持马克思主义，总结我国经验，又吸收西方有益东西，洋为中用；（2）坚持申论“国家分配论”的观点与主张，提出“收、支、平、管”与财政范畴相结合的财政理论体系；（3）密切联系改革、开放的实践，吸收新的经验与新的成果；（4）坚持定性的方向，注意必要的定量分析，探讨财政分配的规律性。本书一出版就受到重视与欢迎。

本书撰写于1988年，出版于1989年12月，迄今已八九年了。虽然原书的上述特点与基本理论仍然适用，但是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近10年多来改革、开放的丰富实践的要求相比，原书中反映的一些理论与实务就显得陈旧。客观形势迫切需要对原书的内容进行修订更新。

这次修订，根据实际情况的变化对原书的结构作了一些调整，仍维持一个序言和十一章的体系；把“国家参与利润分配论”改为“国有资产收入论”，把“综合平衡论”改为“财政平衡论”。

本书这次修订再版，除保持原书特点外，还特别注意：根据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求，立足我国，吸收西方有益东西，重点反映改革开放近10年多的财政理论研究的基本成果和财政改革实践的巨大成就；坚持发展“国家分配论”；培养学生的分析问题与解决问题的能力。

本书所以能顺利修订再版，是同国家教育委员会高教司与经济科学出版社的关心与支持分不开的；在修订过程中，还得到我的财政博士生张丽霞、潘贤掌和杨志勇同志的很多帮助。在此，谨向他们表示感谢。

由于 10 多年来改革与建设内容极为丰富，财政领域发展变化又极为巨大，而这次修订再版时间匆促，水平有限，缺点错误在所难免，衷心期望专家学者与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邓子基

1997 年 3 月于厦门大学

原版编写说明

早在 50 年代，我曾著文阐述，财政学应是一门原理学科。我在高等学校从事财政学教学与科学研究所近 40 年，一向倡导、发展“国家分配论”的观点与体系，撰写、出版过马克思主义财政学说、社会主义财政理论与评介西方财政学说等方面的论著，其中包括由我主持编写、负责总纂的《社会主义财政学》与自己撰写的《社会主义财政理论若干问题》（均由中财经济出版社出版）等著作。

1985 年国家教育委员会把撰写《比较财政学》与《财政学原理》这两本高等学校文科教材的任务交给我，这是对我的信任与鼓舞。1987 年 8 月我主编、出版了《比较财政学》（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出版），弥补了一个空白，满足了全国需要。近两年来，我又在为财政博士研究生和硕士研究生讲授《财政理论研究》课程中，进一步整理、阐述了我大半生以来进行财政教学与科研时所提出的一系列学术观点与政策主张，写成了这本《财政学原理》，实现了个人宿愿。这是一本专著性的高等学校文科教材。我觉得，这本书有如下特点：（1）坚持马克思主义，总结我国经验教训，吸收西方有益东西，洋为中用；（2）坚持申论“国家分配论”的观点与主张，提出“收、支、平、管”与财政范畴相结合的财政学原理新体系；（3）密切联系实际，反映我国改革、开放的新鲜经验与新的科研成果；（4）坚持定性的方向，注意必要的定量分析，探讨财政分配的规律性。总之，我力图为建立一门具有中国特色

的《财政学原理》作出一定的努力。

本书所以能顺利地进行撰写并出版，是同国家教育委员会高教一司（原高等学校文科教材办公室），厦门大学经济学院财政金融系与经济科学出版社的关心、帮助与支持分不开的；在写作过程中，还得到我的博士生张馨、杨斌、王开国、欧阳昌琼同志的很多帮助。在此，谨向他们表示感谢。

由于作者水平有限，时间匆促，难免有不少缺点、错误。欢迎专家、学者与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邵子基

1988年10月于厦门大学
经济学院

目 录

序 言	(1)
第一章 国家分配论	(9)
第一节 财政的起源与发展.....	(9)
第二节 社会主义财政的分配活动与本质.....	(20)
第三节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财政本质问题的再认识.....	(35)
第四节 社会主义财政的范围、职能与作用.....	(44)
第二章 财政经济关系论	(61)
第一节 社会主义财政与经济诸环节的相互关系.....	(61)
第二节 社会主义财政在国民收入或国内生产总值(GDP)分配中的地位	(78)
第三章 税收论	(91)
第一节 税收的性质与征税依据,.....	(91)
第二节 税收原则.....	(98)
第三节 税收负担与税负转嫁.....	(112)
第四节 税收制度.....	(124)
第五节 国际税收.....	(142)
第四章 国有资产收入论	(166)
第一节 国有资产收入与形式.....	(166)

第二节 国有企业利润分配制度	(171)
第三节 国有资产管理	(201)
第五章 公债论	(211)
第一节 公债概述	(211)
第二节 公债制度	(220)
第三节 公债市场	(231)
第四节 公债管理	(242)
第六章 公共支出论	(253)
第一节 公共支出的性质	(253)
第二节 公共支出的内容	(260)
第三节 社会保障支出	(265)
第四节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公共支出的增长 与规模的控制	(273)
第五节 公共支出的效益及其评价	(280)
第七章 财政投资论	(286)
第一节 财政投资概述	(286)
第二节 财政投融资	(295)
第三节 投资体制及其改革	(302)
第四节 财政投资效果及其评价	(306)
第八章 财政补贴论	(313)
第一节 财政补贴的概念、性质与特征	(313)
第二节 财政补贴的内容与作用	(317)
第三节 我国财政补贴的现状与改革	(323)
第九章 财政平衡论	(328)
第一节 财政收支矛盾与平衡	(328)
第二节 我国传统的财政平衡学说	(337)
第三节 财政平衡与社会总供给、总需求平衡	(344)
第十章 财政管理论	(351)
第一节 财政管理的原则与内容	(351)

第二节	国家预算管理	(360)
第三节	预算外资金管理	(371)
第四节	财政监督	(376)
第五节	财政管理体制	(383)
第十一章	财政政策论	(395)
第一节	财政政策的基本原理	(395)
第二节	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的协调配合	(401)
第三节	经济体制转轨时期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的选择	(408)

序 言

一、财政学的对象

财政是一个经济范畴，是整个社会产品或国民收入（或国内生产总值GDP）分配中的一个特定的部分，即以国家为主体的分配活动部分；财政又是一个历史范畴，是人类社会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而出现了国家这个特定历史时期的产物，它与国家有着本质联系，是与国家共存亡的。

财政学作为研究财政分配活动的科学，是以不同社会制度下的国家，为了实现其职能的需要（含公共需要）而进行的分配活动所反映的分配关系为其研究对象的。它研究财政分配活动所具有的特殊矛盾及其规律性以及财政运动方式。财政分配活动是整个经济活动的组成部分，财政具有与整个经济运行相一致的共性；从而财政学是广义经济学的一个组成部分；财政分配活动作为以国家为主体的分配，财政是一个独立的经济范畴，又具有与整个经济其他部分不一致的特性，从而财政学又是从政治经济学中独立出来的一门科学。

财政分配虽然表现为一种特定的经济现象，是一种经济活动，但它以国家为活动主体，因而财政活动又与国家的活动行为具有密不可分的联系。因此，财政学对财政分配活动的研究，并不是一种纯经济研究，而是必须密切联系社会的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来进行研究，才可能得出正确的结论。

显然，对财政范畴的界定方式不同，财政学对象的具体内容也不同。西方财政学将财政界定为“公共部门经济学”或“公共

财政”，就是把整个经济划分为“公”、“私”两大部分。“公”经济（包括政府部门和公共企业部门）的活动就构成了财政。在“私有制”的社会制度下，强调的是个人至上，“公”经济的活动范围受到严格的限制，国家的存在表现为一种“社会契约”，犹如市场上为图私利的个人开展经济活动时达成的合同或契约，因而表现为一种“公共需要”，“公”经济的活动，或财政只作为支助市场的一臂之力，为“弥补市场的缺陷”而存在。在这种市场哲学的思维方式下，对“公”经济（或财政）的分析视角如同“私”经济一样，回答的是“生产什么”、“为谁生产”、“如何生产”这样三个问题，而不研究这种经济活动背后体现的经济利益关系，而是抹杀国家的阶级性，淡化国家的政治权威。

社会主义国家的财政学以马克思主义的国家观和再生产理论为基础，强调国家的阶级性和政治权威性，“财”和“政”的结合反映着“理财治国”的哲学思想。财政与国家有本质联系，是以国家为主体的分配。财政是由于剩余产品的出现，私有制的产生，进而阶级矛盾的尖锐导致国家的产生才产生的。换句话说，财政的存在以国家的存在为前提，是国家存在的物质基础，从而，财政的职能从根本上取决于国家的政治、经济职能。因而，财政分配活动所反映的分配关系就表明了国家的生产资料所有制性质。在资本主义私有制条件下，财政分配反映的是资产阶级对广大劳动人民的剥削关系；在社会主义公有制条件下，劳动者是国家的主人，财政分配反映的是社会主义国家“取之于民、用之于民”的根本利益一致的关系。根据马克思主义的再生产理论，财政这一分配活动的分析视角乃是从经济与财政的相互关系原理出发，研究财政集中的数量界限和安排使用的方向、比例和规模，以涵养财源，促进经济的发展，也就是促进生产力的发展；同时，要处理好各种利益关系，调动各利益主体的积极性，促进生产关系的发展和社会的稳定。因此，在社会主义国家里财政学是密切联系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来展开研究的。

80年代以来，随着市场取向的经济体制改革的逐步深化，我国的财政改革也经历着由传统计划财政模式向现代市场财政模式转化的过程；原来那些反映计划经济影响的某些理论和实务显得陈旧，财政学体系中的许多内容亟待更新和重建。中国的经济学界肩负着根据中国的国情和丰富的改革实践，创建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财政学的伟大使命。这决不是简单照搬西方的“公共需要论”、“公共产品论”、“公共财政论”以至“市场失灵论”就可以办得到的。这也正是实践对理论工作者提出的“为什么西方的理论一搬进中国就走样”这一质问的根源所在。科学的理论来自丰富的实践，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这一特殊的经济土壤所发育的财政理论必然不同于资本主义市场经济的财政理论。本书正是从这一指导思想出发，不是追求标新立异，而是继承我国传统财政理论的科学成分，在比较深刻地论证了“国家分配论”正确性的基础上，采取批判、吸收的态度，借鉴西方财政理论中合理的科学的成分来更新、发展“国家分配论”。

二、财政学的方法

研究社会主义财政学必须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力求做到马克思主义世界观与方法论的统一，即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与方法指导财政学的研究。马克思主义的灵魂就是实事求是，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因此，在市场经济条件下，中国的财政学研究必须立足中国国情，注重中国特色，继承中国传统的科学文化。这不仅是建设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现实需要，也是财政学一般原理在中国正常发展、成长的需要。

坚持马克思主义作为财政学研究的指导思想，并不排斥吸取、利用西方财政学合理的科学的部分。中国的财政学研究应该是开放的，一切先进的经济学前沿理论永远值得我们学习，我们要积极有选择地吸取西方财政学中合理的、科学的东西，为我所用，结

合我国的经济实践，丰富和发展社会主义财政理论，只有这样，才能解决改革过程中出现的新矛盾、新问题。

综上所述，我认为注重如下三点：（1）对待马克思主义，先坚持，后发展，提倡“发展论”，既反对“僵化论”，又反对“过时论”。（2）对待西方的东西，注意学习、分析、批判、吸收，提倡“消化论”，既反对“排斥论”，又反对“照搬论”。（3）对待方法论，坚持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其灵魂就是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一分为二，对立统一。把这三点总括起来，就是“坚持马列、洋为中用”，从国情出发，从现象到本质，在继承中发展财政理论。

“坚持马列，洋为中用”的基本态度决定了我们研究社会主义财政学的基本方法。

1. 理论联系实际的方法。理论产生于实践，脱离实践的理论是一种空想或玄学；理论要在实际运用中检验、丰富和发展。因此，我们必须从中国的国情出发，立足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的财政经济实践，重构社会主义财政学理论大厦。探讨市场经济条件下，社会主义国家财政的活动范围、财政职能、运行机制、分配形式以及这些活动所具有的规律性，为促进两个根本转变，为制定政策、指导实践提供理论依据，并在实践中检验政策是否合理、可行，理论是否科学，从而进一步发展、完善理论。

2. 静态分析与动态分析相结合方法。客观世界是运动着的整体，运动是自然界和社会的普遍本质属性。我们研究问题往往仅就某一个时期的财政分配活动的某个横断面来分析探讨，研究在某一特定时期内，在某一特定规模中诸种经济现象的联系和本质规律。但是，事物除了静态联系，还有动态联系，规律自身就是在运动中才体现出来的。因此，单纯的静态分析往往使我们的财政理论落后于实践，而不具备预见性和指导性。因此，为使财政理论发挥对财政实践的指导作用，为了把握财政分配活动的规律，必须坚持静态与动态分析相结合。